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合肥雨田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 年 四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马俊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夏凤萍

项目负责人：宗亚奎

填表人：宗亚奎

建设单位：（盖章）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盖章） 合肥雨田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8955113886	电话：0551- 63459700
邮编：231139	邮编：230051
地址：长丰县岗集镇合淮路与岗西路交口的西北角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徽商总部广场 C 座 3 层

表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长丰县岗集镇合淮路与岗西路交口的西北角				
主要产品名称	实验室设备：实验台，通风橱，器皿柜，样品柜，洗涤台，天平台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验收监测期间日均产量 54 台/d				
验收范围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审核意见中内容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14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10 月	验收现场检测时间	2018 年 11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河北峰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河北峰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24 万元	比例	3.06%
实际总概算	4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24 万元	比例	2.06%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物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3) 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
- (4) 合肥市环保局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

1、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还有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20 mg/m ³	排气筒高度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15m	3.5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mg/m ³	15m	10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mg/m ³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污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主要污染物的浓度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里未做规定的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南淝河，标准值如下表。

表 1-2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接管标准 (mg/L, pH 除外)	(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 (mg/L)
pH	6~9	—	6~9
COD	≤330	—	≤60
BOD ₅	≤160	—	≤20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SS	≤200	—	≤20
NH ₃ -N	≤20	—	≤8
石油类	—	≤20	≤3

3、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60	≤50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后填埋，生活垃圾堆放、倾倒、清运执行《合肥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要求。

表二：建设内容及生产概况

1、工程建设内容：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位于合肥市长丰县岗集镇江淮汽配工业园合肥绿洲种业有限公司院内，职工 18 人。合肥绿洲种业有限公司共有四间厂房，全部外租。本项目租用其中东西两侧两间厂房，东侧为金工厂房，面积 1680m²，西侧木工厂房，面积 1580m²，厂房内设有仓储区、包装区等，不设厨房与卫生间，绿洲种业院内设有公共卫生间。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工程内容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情况	实际情况与环评及批复的一致性
主体工程	木工生产线	设置木工生产线一条，位于厂房南侧	在原厂房东面新租赁一间厂房作为金工厂房，金工生产线布置在新租厂房内北侧，木工生产线位置不变，原金工区全部作为木工原料及成品仓储区	有变动
	金工生产线	设置金工生产线一条，位于厂房北侧		
	包装区	包装加工后的产品，位于厂房东南角	包装加工后的产品，位于原厂房东面。	一致
仓储工程	物料仓储区	厂房西北角、金工区与零配件仓库之间各一个仓储区	原厂房金工区全部用作木工原料及成品仓储区；金工原料及成品仓储区分别设在新金工厂房东南角和西北角	有变动
	零配件仓库	位于厂房东北角	位于木工厂房东北角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一致
	排水	区域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污水接入岗集镇污水管网	区域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污水接入岗集镇污水管网。	一致
	供电	市政供电管网	市政供电管网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木质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对进行处理后经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设置 1 台移动式烟尘清除机直接从焊接工作点附近捕集烟尘；少量打磨粉尘和有机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木质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对进行处理后经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设置 1 台移动式烟尘清除机直接从焊接工作点附近捕集烟尘；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后，由共用的 15m 高排气筒排放；少量打磨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有变动
	废水治理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直接冷却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后，与地面冲洗水、员工生活废水	不切割石材，无直接冷却水产生，车间地面日常打扫，不冲洗；员工生活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配套的化粪池	有变动

		汇合，再依托绿洲种业院内配套的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进入南淝河。	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进入南淝河。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与污泥一起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与废油手套属于危险废物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沉淀池污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手套（代码 900-041-49）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作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一并处理；废油交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有变动

2、产品方案

该项目生产的产品主要为实验室设备，设计年产量为 16200 台。本项目的实验室设备主要为实验台、通风橱、器皿柜、样品柜、洗涤台和天平台，具体设计产能情况见表 2-2。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类型	月产量/台	年产量/台
实验台	900	10800
通风橱	50	600
器皿柜	100	1200
样品柜	100	1200
洗涤台	100	1200
天平台	100	1200

3、原辅材料消耗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年使用量
1	三聚氰氨板	1220*2440	t	92
2	高密度板	1220*2440	t	16.5
3	理化板	1500*3000	t	46
4	pp 板	1500*3000	t	15.5

5	钢板	1200*2000	t	4.6
6	铁管	40*60	t	36
7	PVC 封边条	/	卷	3012
8	封边热熔胶	/	kg	2844
9	PVC 拉手	/	万个	5.52
10	铰链	/	万个	10.32
11	滑轨	/	万个	3.24
12	螺丝	/	kg	4128
13	润滑油	/	kg	260
14	机油	/	kg	120

三聚氰氨板：三聚氰胺板，简称三氰板，全称是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表面平整、因为板材双面膨胀系数相同而不易变形、颜色鲜艳、表面较耐磨、耐腐蚀。三聚氰胺板质轻、防霉、防火、耐热、抗震、易清理、可再生，完全符合节能降耗，保护生态的既定方针，所以行业内人士又称它为生态板。在中高端的整体衣柜中加入三聚氰胺板可以有效防止作为防腐剂使用的甲醛和脲醛树脂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

理化板：理化板，是由木质纤维浸渍合成树脂经高温高压制成的板材，表面经特殊的理化处理，具有耐酸和耐酸碱腐蚀、抗冲击、耐磨、耐热、不易燃、易清洗、对环境无任何污染、使用寿命长等特征。

PP 板：PP 板是一种半结晶性材料。坚硬度高，熔点高。具有优良的抗吸湿性、抗酸碱腐蚀性、抗溶解性。

PVC 封边条：PVC 封边条是以聚氯乙烯为主要原料，加入增塑剂、稳定剂、润滑剂、染料等助剂，一起混炼压制而成的热塑卷材。其表面有木纹、大理石、布纹等花纹、图案同时表面光泽柔和，具有木材的真实感和立体感；具有一定的光洁度和装饰性，具有一定的耐热、耐化学品、耐腐蚀性，表面有一定的硬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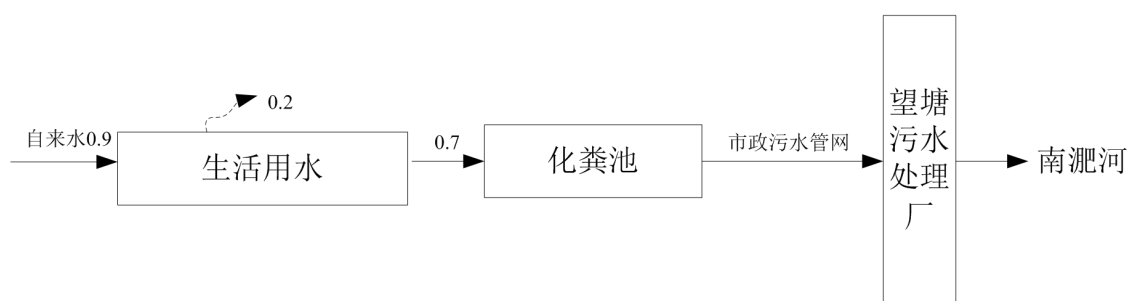
封边热熔胶：封边热熔胶 EVA 热熔胶粒是一类专用于人造板材粘贴的胶粘剂，它是一种环保型、无溶剂的热塑性胶。热熔胶被加热到一定温度时，即由固态转变为熔融态，当涂布到人造板基材或封边材料表面后，冷却变成固态，将材料与基材粘接在一起

4、主要生产设备：**表 2-4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地	使用年限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设备用途
1	精密裁板锯	沈阳	15	2 台	2 台	裁三聚氰氨板
2	重型全自动封边机	温岭	30	1 台	1 台	柜板封边
3	仿形倒角机	安徽	20	1 台	1 台	柜板倒角
4	双排钻	广东	20	1 台	1 台	柜板打孔
5	钻床	杭州	10	2 台	2 台	钢架打孔
6	管材下料机	张家港	10	2 台	2 台	方管下料
7	焊机	安徽	15	2 台	2 台	焊接钢架
8	重型石材切割机	安徽	15	1 台	0 台	切割石材（实际生产中程无石材切割）
9	修边机	山东	15	1 台	1 台	修边
10	切割机	安徽	10	2 台	2 台	切割板材
11	打磨机	上海	15	1 台	1 台	打磨钢架
12	PP 板焊枪	上海	15	2 个	2 个	焊接 PP 板
13	剪板机	安徽	15	1 台	1 台	裁剪钢板
14	折弯机	安徽	15	1 台	1 台	钢板折弯
15	冲床	安徽	15	1 台	1 台	钢板打孔

5、水量平衡：

现有员工 18 人，不提供食宿，厂区用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

**图 2-1 验收期间项目用水平衡图 (t/d)****6、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原材料采购后按计划分配到金工工序与木工工序，经过下料加工之后分别进行包装，最后统一运送到现场进行实验室设备的安装。

金工工序工艺流程及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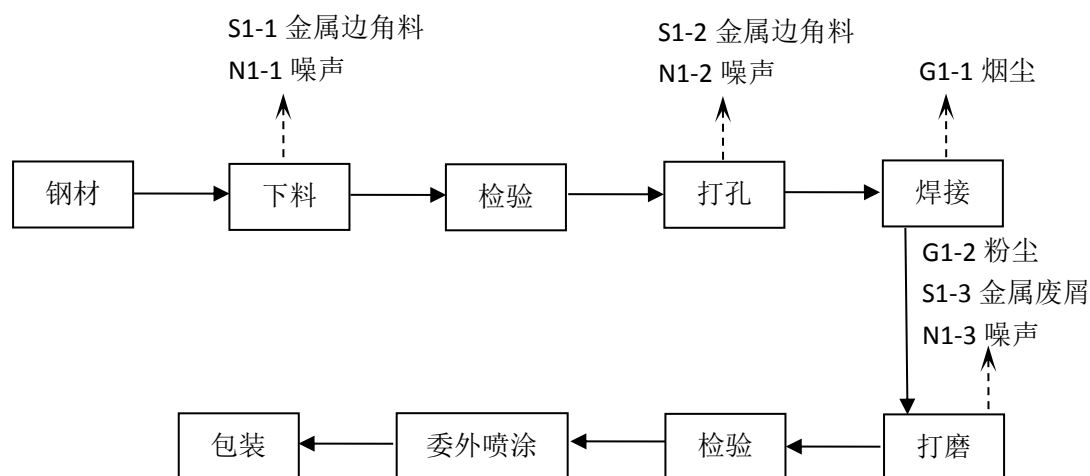


图 2 钢材件加工工艺

1、下料、检验

根据订单要求，计算出所需铁管和铁板的量，根据产品的规格，领取板材后剪切出相应的铁板后用折弯机折弯，直接用于药品柜的组装。铁管用切割机切割。然后检验，合格后进行下一步加工，不合格的产品重新加工。

2、打孔

根据螺丝的大小用打孔机对钢管进行打孔。

3、焊接、打磨

将打孔后的铁管焊接在一起，并对钢材表面进行打磨除去铁锈，以便后续喷漆处理。

4、委外喷漆

将生产的半成品委托外面的公司对铁管进行喷漆。喷涂完成后拿回公司待用。

木工工序工艺流程及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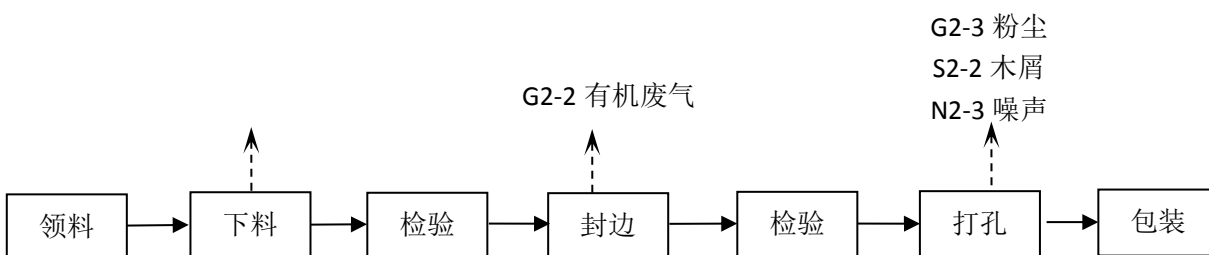


图 3 木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点

1、下料、检验

根据订单的要求，领取相应的板材在木工区进行切割，检验合格后，进入下一步工序。

2、封边、检验

使用封边机将 PVC 封边条和三聚氰胺板用封边热熔胶粘合，其他板材无需封边。并检验粘合是否合格。

3、打孔

将检验合格的板材进行打孔，待包装。

5、包装

将打孔后的产品和金工工序生产的产品分别包装，然后运输到现场，现场安装。

工艺综述：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主要是实验台、通风橱、器皿柜、样品柜、洗涤台和天平台。使用的原辅料主要是三聚氰胺板、理化板、PP 板和铁板等，PP 板无需切割。每一样产品使用的原辅料相差不多。实验台、洗涤台、通风橱和天平台主要的生产工艺一样，主要分为金工和木工。器皿柜和样品柜主要为木工工艺生产为主。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无任何化学反应，为机械加工。生产过程中的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流入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南淝河。铁管的加工工艺中会有少量的焊接烟气和打孔、打磨时粉尘的产生。生产设备在作业过程中会产生机械噪声和吸尘器的空气动力噪声。

7、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勘查对比，项目建设前后周边未增加新的环境敏感点及敏感区域，周围环境保护目标不变。项目目前未收到周围群众投诉及反对意见。

表 2-6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规模	功能区	保护级别
声环境	长丰县第五人民医院	E	150 米	96 个床位	医疗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水环境	南淝河	ES	10500 米	小型河流	景观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V 类标准
空气环境	长丰县第五人民医院	E	150 米	96 个床位	医疗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岗集中心幼儿园	N	360 米	300 人	学校	
	国道 207 幼儿园	N	390 米	300 人		
	玉城明珠苑	SE	400 米	400 户, 约 1280 人	居民区	

8、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办[2015]52 号文中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经现场勘查核实，本项目变动情况有：1.在原厂房东南面新租赁一个厂房，将金工生产线搬至该厂房，无新增敏感点；2.不切割石材，无直接冷却水产生，无地面冲洗水产生，不需要隔油沉淀池且无污泥产生；3.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由无组织排放改为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变动后，产品产能不变，废水产生量减少，废气处置方法更符合环保要求，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对比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情况
木工生产线	设置木工生产线一条，位于厂房南侧	在原厂房东南面新租赁一间厂房，原厂房作为木工厂房，木工生产线位置不变，金工线搬至东南面新租厂房，原金工区全部用作木工原料及成品仓储区；新金工生产线布置在新厂房东北侧，成品区设在金工厂房西北角，东南角为办公区，西南角为样品展区。
金工生产线	设置金工生产线一条，位于厂房北侧	
物料仓储区	厂房西北角、金工区与零配件仓库之间各一个仓储区	

废水治理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直接冷却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后，与地面冲洗水、员工生活废水汇合，再依托绿洲种业院内配套的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进入南淝河。	不切割石材，无重型石材切割机，无直接冷却水产生，车间地面日常打扫，不冲洗；员工生活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配套的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进入南淝河。
废气治理	板材下料点、打孔处均设集气设施连接到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烟尘清除机处理；车间加强通风。金属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	板材下料点（精密裁板锯 2 台、切割机 2 台）、打孔处（双排钻 1 台）均设集气设施连接到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烟尘清除机处理；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共用的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打磨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无组织排放。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与污泥一起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与废油手套属于危险废物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沉淀池污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手套（代码 900-041-49）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作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一并处理；废油交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排放规律	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日常生活	COD、BOD5、SS、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间断性排放	市政污水管网→望塘污水处理厂→南淝河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板材切割、打孔过程产生的木质粉尘、铁管焊接时产生焊接烟尘、打磨粉尘以及板材封边过程中热熔胶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处理方法如下：

①木质粉尘

项目木质板材在切割、打孔过程中会产生物质粉尘。各类木质粉尘产生点设集风装置收集，引风机风量为 1500m³/h，粉尘经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对木质粉尘进行处理后经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②打磨粉尘

项目产品在喷漆前对表面少量铁锈进行打磨处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③焊接烟尘

项目在车间内设置 1 台移动式烟尘清除机直接从焊接工作点附近捕集烟尘，该装置可以多角度、有效的收集项目车间的焊接烟尘，收集效率约为 80%。经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④有机废气

项目所用的热熔胶为 EVA 热熔胶颗粒，它是由乙烯（E）和乙酸乙烯酯（VA），以自由基反应聚合而成，融化温度为 120~160℃，热分解温度为 230~250℃。项目将热熔胶加热到 135~160℃达到熔融状态，与 PVC 封边条粘合，再粘到板材侧面。在融化状态下，温度还没有达到分解温度，EVA 基本不分解，但 EVA 热熔胶中可能有极少量的杂质单体乙酸等有机废气溢出，采用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与粉尘共用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表 3-2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产生工序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木质粉尘	板材切割、打孔	在各类木质粉尘产生点设集风装置收集，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收集处理后经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焊接烟尘	钢铁件焊接	1 台移动式烟尘清除机直接从焊接工作点附近捕集烟尘。	经烟尘清除机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打磨粉尘	钢铁件打磨	/	无组织排放
有机废气	板材封边	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处理	收集处理后由同一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图 3-1 布袋除尘器及排气筒



图 3-2 焊接烟尘净化器



图 3-3 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装置



图 3-4 危废房建设图

3、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在作业过程中会产生机械噪声和吸尘器的空气动力噪声。项目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治理情况见表 3-3。

表 3-3 噪声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源强(dB(A))	治理措施
1	精密裁板锯、下料机等	75~88	安装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2	双排钻、钻床、冲床、打磨机等	75~80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车间切割和剪切板材时产生的边角料、废弃的包装物、以及使用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与废油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手套作一般固废处理；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理。

表 3-4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一览表

废物类别	废物名称	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废包装、废油手套	废边角料、废包装外售利用；废油手套与生活垃圾一

		并处理			
危险固废	废油	交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理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设计环保投资（万元）	企业实际落实情况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措施	车间外建立隔油池、沉淀池，敷设项目区内部分排水管道，设备冷却水经隔油沉淀汇会同职工生活废水、地面冲洗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南淝河。	7	不切割石材，无设备冷却水产生；无地面冲洗水；生活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南淝河。	1
2	废气治理措施	板材下料点、打孔处均设集气设施连接到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烟尘清除机处理；车间加强通风。金属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	3	板材下料点（精密裁板锯 2 台、切割机 2 台）、打孔处（双排钻 1 台）均设集气设施连接到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烟尘清除机处理；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共用的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打磨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无组织排放。	5
3	噪声治理措施	厂房安装隔声窗、高噪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	2	精密裁板锯、双排钻、钻床等高噪声设备安装了减振基座，采取厂房隔声措施等	2

4	固废治理措施	购置垃圾收集容器，设置危险废物存放点与资源型固废暂存点；垃圾分类收集，资源型固废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无利用价值的固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0.24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金属粉外售给废品公司回收利用；废油手套作一般固废处理；废油暂存于危废房，定期交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理	0.24
---	--------	--	------	---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1、区域环境质量**

(1)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大气污染 SO_2 、 NO_2 和 PM_{10} 日均浓度范围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满足二类区的要求。

(2) 地表水南淝河的水质超出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V 类水质标准。排口上游 500m 的超标指标为 $\text{NH}_3\text{-N}$ (超标倍数 3.76 倍)、排口下游 1000m 超标指标为 COD (超标倍数为 1.08 倍) 与 $\text{NH}_3\text{-N}$ (超标倍数为 4.22 倍)、排口下游 5000m 超标指标为 $\text{NH}_3\text{-N}$ (超标倍数 4.01 倍)。

(3) 项目监测点处声环境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位于项目东边 150m 处的长丰县第五人民医院的噪声值为昼间 56.2 dB (A)、夜间 45.2 dB (A)，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2、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1) 废水**

项目污水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直接冷却水、地面冲洗水和员工生活污水，直接冷却水产生量为 $255\text{m}^3/\text{a}$ ；地面冲洗水产生量为 $127.5\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即 $229.5\text{m}^3/\text{a}$ ；污水总量为 $612\text{m}^3/\text{a}$ 。直接冷却水经简单的隔油、沉淀后，与生活污水汇合流入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达到合肥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后排入南淝河。项目污水得到合理处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有木料下料打孔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打磨粉尘以及封边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本项目在裁板、打孔等工序中粉尘生产量为 0.772t/a ，企业在裁板、打孔等点位使用布袋吸尘器，粉尘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粉尘有组织收集量为 0.695t/a ，经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量为 0.0348t/a ，未被收集的粉尘约为 0.077t/a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打磨钢铁件产生的粉尘约为 0.0812kg/a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发生量为 0.288t/a ，经 1 台移动式烟尘清除机收集处理，处理效率达 80%，最终有 0.058t/a 烟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封边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量为 0.0142t/a ，在车间内组织排放。根据项目运营后现场监测结果来看，项目四个厂界的 TSP 日均值均能满足厂界无组织排放

浓度限值，敏感点长丰第五人民医院 TSP、PM10 两项指标日均值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因此项目废气对环境影响很小。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如：精密裁板锯、双排钻、钻床、管材下料机、重型石板切割机、剪板机。根据现场实测，项目厂界噪声范围为 56.4~58.6 dB(A)，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敏感点长丰第五人民医院的昼夜噪声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因此，项目对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2.7t/a，车间切割和剪切板材时产生的边角料 15t/a、废弃的包装物 6t/a、机械循环冷却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 0.1t/a 以及使用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与废油手套 0.19t/a。生活垃圾与污泥一起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与废油手套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因此，本项目固废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3、总量控制

产生的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往合肥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总量计入合肥望塘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不另外下达。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污水在落实评价列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控制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建议指标（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量）： $\text{COD} \leq 0.037\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005\text{t/a}$ 。

4、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城市规划和用地规划，选址合理。项目在经营过程中若充分落实本环评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说，项目建设可行。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下发了“《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表、长环建【2014】29 号）”，意见如下：

一、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位于岗集镇，系租赁合肥绿洲种业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区周边均为农田。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11 月经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3]1162 号)文件备案。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编制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进行项目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建设规模和改变使用功能。

二、为保障该建设项目周边及内部环境，项目单位在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必须做到：

1、营运期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排放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设备冷却水、地面冲洗水。设备冷却水经沉淀后汇同职工生活废水、地面冲洗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里未规定的污染物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2、废气主要是下料打孔工序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及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打磨工序产生金属粉尘、封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清除机收集处理，金属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如：精密裁板锯双排钻床，管材下料机，重型石板切割机等。要求高噪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

4、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分类收集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打磨金属粉外售给废品处理公司回收利用；废油、废油手套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代为安全处置。

5、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必须按照环评要求执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双凤分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四、该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三个月内需申请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备注
1	营运期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排放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设备冷却水、地面冲洗水。设备冷却水经沉淀后汇同职工生活废水、地面冲洗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里未规定的污染物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不切割石材，无设备冷却水产生；地面冲洗废水与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里未规定的污染物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已落实
2	废气主要是下料打孔工序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及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打磨工序产生金属粉尘、封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清除机收集处理，金属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木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清除机收集处理，金属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
3	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如：精密裁板锯双排钻钻床，管材下料机，重型石板切割机等。要求高噪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	精密裁板锯、双排钻、钻床等高噪声设备安装了减振基座，采取厂房隔声措施等	已落实
4	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分类收集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打磨金属粉外售给废品处理公司回收利用；废油、废油手套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代为安全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打磨金属粉外售给废品处理公司回收利用；废油手套作一般固废处理；废油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理	已落实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09 日~11 月 10 日针对该项目进行了采样监测。

1、质量保证措施

(1) 监测过程中工况符合满足有关要求；

(2) 监测点位设置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4) 无组织废气、废水现场监测和实验室监测检定合格，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技术规范 1》、《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及《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

(5) 在监测期间，样品采样、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

(6) 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对化验室分析进行发放盲样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2、监测因子及其分析方法

表 5-1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CODcr	4 次/天，2 天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BOD5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氨氮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4 mg/L
	pH 值		便携式平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120mg/m3
	颗粒物	3 次/天，2 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20mg/m3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2 天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 mg/m ³
	颗粒物	3 次/天, 2 天	《环境空气 总悬浮物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0.001
噪声	噪声	1 次/天, 2 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

表 6-1 废气污染源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注塑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出口	3 次/天, 2 天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进出口	3 次/天, 2 天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位, 下风向 3 个点位	3 次/天, 2 天
	颗粒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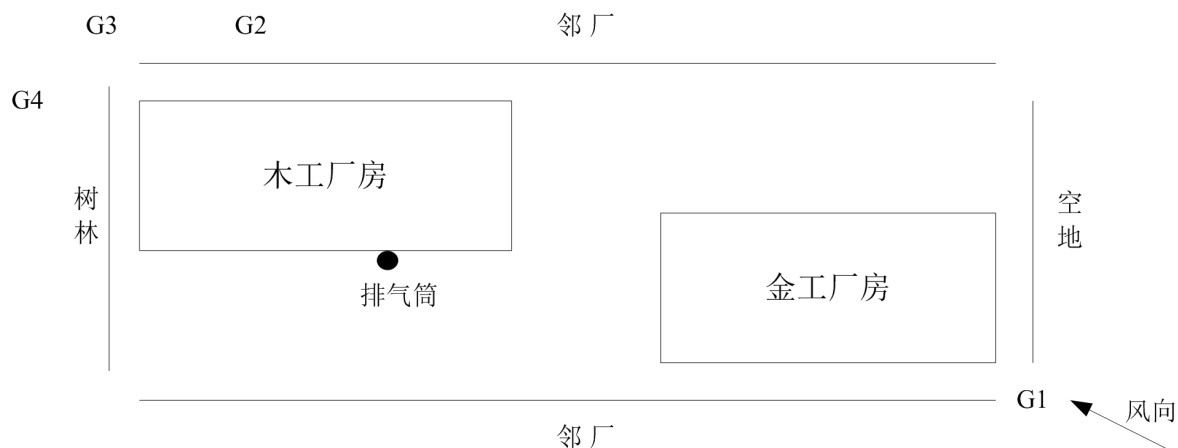


图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2、废水

表 6-2 废水污染源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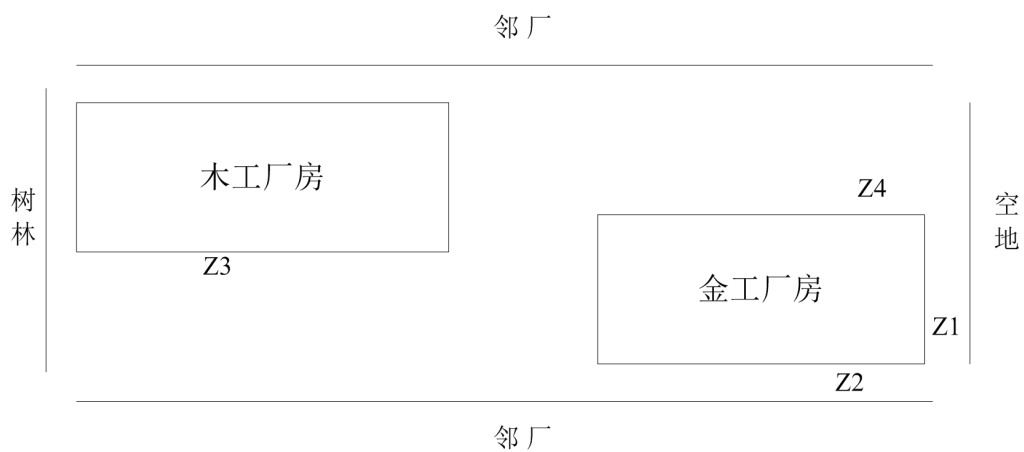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水	CODcr	生活污水总排口	4 次/天, 2 天
	BOD5		

	SS		
	氨氮		
	石油类		
	pH 值		
	颗粒物		

3、噪声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噪声	等效连续声级 (Leq)	Z1 东厂界外 1 米	昼间 1 次/天, 2 天
		Z2 东南厂界外 1 米	
		Z3 西南厂界外 1 米	
		Z4 东北厂界外 1 米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表 7-1 验收期间生产情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日均产量	实际工况		生产负荷	
		2018.11.09	2018.11.10	2018.11.09	2018.11.10
实验台	54 台（其中实验台 36 台，	34 台	33 台	79.6%	77.7%
通风橱	通风橱 2 台，器皿柜 4 台，	1 台	2 台		
器皿柜	样品柜 4 台，洗涤台 4 台，	4 台	4 台		
天平台	天平台 4 台）	4 台	3 台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浓度 (mg/m ³)	标杆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达标 情况
2018. 11.09	布袋除 尘器进 口	颗粒 物	第一次	275.1	8191	2.25	/	/	/
			第二次	294.2	8551	2.52			
			第三次	281.1	8399	2.36			
			均值	283.5	8380	2.38			
	布袋除 尘器出 口		第一次	24.5	8029	0.197	120	3.5	达标
			第二次	21.2	7915	0.168			
			第三次	<20	7958	<0.159			
			均值	<21.9	7967	<0.175			
2018. 11.10	布袋除 尘器进 口	颗粒 物	第一次	196.0	8872	1.74	/	/	/
			第二次	204.4	8725	1.78			
			第三次	233.2	8992	2.10			
			均值	211.2	8863	1.87			
	布袋除 尘器出 口		第一次	23.3	7814	0.182	120	3.5	达标
			第二次	25.2	7986	0.201			
			第三次	22.1	7954	0.176			
			均值	23.5	7918	0.186			
2019. 3.20	活性炭 吸附装	非甲 烷总	第一次	4.32	1873	8.09×10 ⁻³	/	/	/
			第二次	5.61	2466	1.38×10 ⁻²			

	置进口	烃	第三次	4.31	2545	1.10×10^{-2}			
	均值		4.74	2295	1.10×10^{-2}				
	活性炭 吸附装 置出口		第一次	2.27	2501	5.68×10^{-3}	120	6.4	达标
			第二次	3.04	2191	6.66×10^{-3}			
			第三次	2.54	2201	5.59×10^{-3}			
			均值	2.62	2298	5.98×10^{-3}			
2019. 3.21	活性炭 吸附装 置进口	非甲 烷总 烃	第一次	4.26	2206	9.40×10^{-3}	/	/	/
			第二次	4.37	2270	9.92×10^{-3}			
			第三次	5.72	2800	1.60×10^{-2}			
			均值	4.78	2425	1.18×10^{-2}			
	活性炭 吸附装 置出口		第一次	2.45	2310	5.66×10^{-3}	120	6.4	达标
			第二次	2.35	2314	5.44×10^{-3}			
			第三次	3.43	2445	8.39×10^{-3}			
			均值	2.74	2356	6.50×10^{-3}			

由上表可知，布袋除尘器平均处理效率为 90.57%，项目木料切割、打孔产生的木质粉尘经处理后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11.09	G1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98	0.92	1.01	4.0	达标
	G2 厂界下风向			1.53	1.76	1.43	4.0	达标
	G3 厂界下风向			1.13	0.99	1.32	4.0	达标
	G4 厂界下风向			1.31	1.39	1.22	4.0	达标
	G1 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mg/m ³	0.378	0.396	0.350	1.0	达标
	G2 厂界下风向			0.534	0.551	0.496	1.0	达标
	G3 厂界下风向			0.472	0.473	0.451	1.0	达标
	G4 厂界下风向			0.498	0.486	0.458	1.0	达标

2018.11.10	G1 厂界 上风向	非甲烷 总烃	mg/m ³	0.62	0.70	0.56	4.0	达标
	G2 厂界 下风向			0.76	1.40	1.70	4.0	达标
	G3 厂界 下风向			1.71	2.25	1.10	4.0	达标
	G4 厂界 下风向			1.13	1.98	1.46	4.0	达标
	G1 厂界 上风向	颗粒物	mg/m ³	0.380	0.377	0.366	1.0	达标
	G2 厂界 下风向			0.541	0.512	0.499	1.0	达标
	G3 厂界 下风向			0.480	0.453	0.431	1.0	达标
	G4 厂界 下风向			0.501	0.476	0.438	1.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规定的排放限值。

2、废水

表 7-4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L）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8.11.09	生活污水总 排口	pH 值	6.73	6.82	6.94	6.85	6~9	满足接管 要求
		CODcr	36	16	30	32	≤330	满足接管 要求
		BOD5	5.2	1.4	3.2	5.0	≤160	满足接管 要求
		氨氮	1.61	1.56	1.37	1.28	≤20	满足接管 要求
		SS	13	15	14	16	≤200	满足接管 要求
		石油类	0.74	0.14	0.57	0.61	—	满足接管 要求
2018.11.10	污水总排口	pH 值	6.94	6.88	6.83	6.71	6~9	满足接管 要求
		CODcr	34	18	24	24	≤330	满足接管 要求
		BOD5	4.5	1.8	2.1	2.6	≤160	满足接管 要求

		氨氮	1.36	1.11	1.31	1.77	≤20	满足接管要求
		SS	13	14	15	12	≤200	满足接管要求
		石油类	0.49	0.19	0.19	0.24	—	满足接管要求

由上表可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均能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里未做规定的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3、厂界噪声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18.11.09	2018.11.10		
▲1 东厂界外 1 米	昼间 厂界噪声	dB(A)	58.3	57.9	60	达标
▲2 东南厂界外 1 米		dB(A)	55.1	56.0	60	达标
▲3 西南厂界外 1 米		dB(A)	58.2	58.9	60	达标
▲1 东北厂界外 1 米		dB(A)	58.8	58.9	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外 1m 处昼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治理措施及排放监测结果

项目木料切割、打孔产生的木质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监测期间，布袋除尘器进、出口浓度范围分别为 196-294mg/m³、20-25.2mg/m³，速率范围分别为 1.74-2.52kg/h、0.159-0.201kg/h，布袋除尘器平均处理效率为 90.57%。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出口浓度范围分别为 4.26-5.72mg/m³、2.27-3.43mg/m³，速率范围分别为 8.09×10⁻³-1.6×10⁻²kg/h、5.44×10⁻³-8.39×10⁻³kg/h，活性炭平均吸附处理效率为 43.7%。经处理后废气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上风向浓度范围为 0.56-1.01mg/m³，下风向浓度范围为 0.76-2.25mg/m³，颗粒物上风向浓度范围为 0.350-0.396，下风向浓度范围为 0.431-0.551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规定的排放限值。

2、厂区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项目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体系。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南淝河。

经监测，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均能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外 1m 处昼间噪声范围为 55.1~58.9 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检查结果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车间切割和剪切板材时产生的边

角料、废弃的包装物、使用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与废油手套。生活垃圾与废油手套由环卫部门清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属于危险废物，交由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理。

5、建议

(1) 建议建设单位在运营期间继续加强粉尘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能稳定达标排放。

(2) 建议建设单位在运营期间加强对高噪声设备的管理，规范各种降噪、隔声措施，确保厂区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3) 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存放，避免二次污染。

(4) 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积极配合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综上所述，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且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故项目内容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附录：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4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6 验收意见+专家签字页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委 托 书

合肥雨田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规定，我公司委托贵公司对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05 日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表、长环建[2014]29 号

签发人：甄大鹏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要求我局批复环评的申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位于岗集镇，系租赁合肥绿洲种业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区周边均为农田。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11 月经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3]162 号）文件备案。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编制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进行项目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建设规模和改变使用功能。

二、为保障该建设项目周边及内部环境，项目单位在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必须做到：

1、营运期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排放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设备冷却水、地面冲洗水。设备冷却水经沉淀后汇同职工生活废水、地面冲洗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里未规定的污染物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2、废气主要是下料打孔工序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及少量无



组织排放的打磨工序产生金属粉尘、封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清除机收集处理，金属粉尘、有机废气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如：精密裁板锯、双排钻、钻床、管材下料机、重型石板切割机等。要求高噪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

4、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分类收集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打磨金属粉外售给废品处理公司回收利用；废油、废油手套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代为安全处置。

5、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必须按照环评要求执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双凤分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四、该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三个月内需申请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4 月 17 日

主题词：项目 报告表 环保 批复

送：发改委，规划局，国土局，统计局，岗集镇人民政府。

发：县环境保护局双凤分局，县环境监测站。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合肥绿州种业有限公司

乙方：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厂房位置、面积：

厂房位于合肥市长丰岗集合肥绿州种业有限公司院内的 1#、2# 厂房，建筑面积：1#厂房 1580 平米，2#厂房 1680 平米。

第二条 租赁使用期限

- 1、该厂房租赁期共 3 年。自 2016 年 5 月 18 日起到 2019 年 5 月 17 日止。
- 2、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期满 3 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 1、乙方承租的厂房每年租金总额为¥:391200 元（大写：叁拾玖万壹仟贰佰元整）给甲方。
- 2、乙方所需缴交给甲方的租金按半年缴交方式履行，乙方应在房租到期前十五日付清。如不能按时缴纳，按照违约租金额的 3%每天承担违约费用，直到付清。

第四条 甲方义务

甲方协助乙方维护正常生产秩序，甲方负责房屋正常维修。

第五条 乙方义务



1、按时交纳厂房租赁费、水电和物业管理费，不得在厂外堆放杂物，保持园区通畅，搞好园区环境卫生，不准损害绿化树苗。

2、负责厂房防火防盗等安全保卫工作，做到安全生产承担安全生产事故责任，接受工商、税务、环保、安全、消防、质监等部门管理。

3、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改变厂房现状，确须改造需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建筑和恢复所有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租赁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由提出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以剩下应交租金总额的 20% 计算。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合肥绿州种业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名：

陈平

乙方：



乙方代表签名：

马俊



合同签订时间： 2016 年 5 月 1 日

喷塑加工合作协议

甲 方：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乙 方： 合肥鑫博发喷塑有限公司

为促进发展双方的友好合作关系，本着平等互利基础上，资源和利益的共享，共求稳步发展的良性供、需关系，甲、乙双方对口部门人员经过多次充分协商，为提高钣金件喷塑加工产品的质量，明确责任，并在质量、技术标准、验收方法等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便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根据甲方公司产能，有计划的安排喷塑计划，以确保甲方生产正常运行；
- 2、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产品色板，双方严格按此色板进行加工和验收；
- 3、对符合甲方要求的产品，甲方必须按计划接受并按约定价格，结算周期结付加工款；
- 4、对不符合要求的喷塑产品，乙方应进行及时返修，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正常生产受影响，甲方将酌情对乙方进行扣款处理；
- 5、对因乙方原因造成产品报废，生产返工，客户投诉，甲方将在加工结算款中扣减相关处理费用；
- 6、对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因素，造成成本上涨，甲方依据实际情况酌情上调加工价格；
- 7、对乙方超过计划交期3天，又没有同甲方相关人员协商，没交产品部分按乙方自行购买处理，在加工款中扣减。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将产品生产产能，不同季节作业时间，提前报甲方；
- 2、乙方必须按正常的喷塑加工工艺（例如喷塑箱壳必须经酸洗磷化、烘干处理等工序），严格按照要求控制各作业环节，对工艺变更等特殊情况，必须征得甲方品质人员同意；
- 3、乙方使用的喷塑原材料，辅助材料，不得随意更改，因采购货源因素要变更，必须知会甲方品质人员；
- 4、对甲方提供的毛坯材料材料，有破损或残缺，生产前必须给予剔除，对比率偏大的不良，可以拒绝生产，由甲方品质人员处理；
- 5、对甲方提供原材料在出库时应认真清点核对数量，否则因数量纠纷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应建立并健全质量控制环节，在生产过程中，一旦出现因毛坯原材料质量问题时，第一时间通知品管部，否则因此造成批量下线产品不合格则由乙方承担；
- 7、乙方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及时交货；否则因此导致停线待料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每人每小时8元计价格。



- 4、对甲方提供的毛坯材料材料，有破损或缺缺，生产前必须给予剔除，对比率偏大的不良，可以拒绝生产，由甲方品质人员处理；
- 5、对甲方提供原材料在出库时应认真清点核对数量，否则因数量纠纷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应建立并健全质量控制环节，在生产过程中，一旦出现因毛坯原材料质量问题时，第一时间通知品管部，否则因此造成批量下线产品不合格则由乙方承担；
- 7、乙方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及时交货；否则因此导致停线待料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每人每小时 8 元计价格。
- 8、乙方应尽一切可能，减少生产浪费和减少人为返工，努力降低生产成本；
- 9、乙方应建立各生产环节质量控制制度，不断提高产品加工品质；
- 10、乙方应营造适宜的工作环境，避免脏、乱对产品的质量影响；
- 11、箱壳注塑质量，出厂后的质保期为 1 年；
- 12、对因经营或环保等不可克服的重大生产异常调整，乙方必须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尽最大努力减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产品验收标准约定

以下要求，适用于甲方对乙方的注塑件的验收，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试验方法
1	注塑颜色	颜色应符合注塑计划单要求，对照色板，不允许有色差。	目测检验 (CR 类)
2	塑膜外观	注塑件表面外观应色泽均匀，光滑平整；正视图（60CM 范围内）不允许有龟裂和明显的流疤、集结的砂粒、皱皮、漏塑等缺陷。	目测检验
3	塑膜附着 力	用裁纸刀在涂层表面以 1mm 为间隔从垂直交叉方向切划下若干个方格，（注意刀片划割时应垂直于工件表面，且一定要切透到金属，（若涂层超过 50 微米则切线间距就为 2mm），用透明胶带（25.4mm*50.8mm 以上尺寸附着力度为 10N/25mm），沿一切线方向贴在有方格的涂层上，（胶带不能起皱，用手指推紧胶带使其与涂层紧密接触），快速拉起胶带，观察工件表面变化，只能起线不能起面。（一个方格中 20%面积被撕下为此方格被撕下，有方格被撕下为不合格品）	按技术要求中描述，进行检验。（CR 类）

4	塑膜颗粒	漆膜表面不应有明显的颗粒, A类部件: 1 平方分米内 $\Phi 1.0\text{mm}$ 的颗粒 ≤ 3 颗, 为合格; B类部件: 1 平方分米内 $\Phi 1.0\text{mm}$ 的颗粒 ≤ 5 颗, 为合格;	按技术要求, 目测检验 1. A类部件; 2. B类部件;
5	残件及划伤	喷塑件有破裂、断柱、断扣、明显刮伤、碰伤	目测检验

注: 喷塑件的抽样及检验判别按 GB2828 中一次抽样, II 级检查水平、AQL CR=0 ; A=0.65; B=2.5 规定进行。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代表签字:

日期: 2018.10.15



乙方:

代表签字:

日期: 2018.10.15



废矿物油（HW08）
收集、贮存、利用

合
同
书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合同建档时间：2019 年 1 月 1 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

甲 方：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乙 方：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等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友好协商，现将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安全处理；

一、包装与贮存：

甲方要根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所有单个包装物上必须贴有规范的标签；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污染现象，以方便乙方收运。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因此造成的乙方专业车辆的放空费用由甲方按往返实际发生情况承担全部费用；合同期内危险废物不得随意弃理，甲方先自行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安全暂存；凡属于合同约定的废物种类，甲方须全部交由乙方处理，不得另行处理。

二、废物种类、费用标准与处理方式：

序号	废物名称	年产生量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主要有害成分	处理费标准	处理方式
1	废矿物油	1 吨	桶装	HW08	矿物油	3000 元/年	由乙方采取适宜方式处理
合 计		1 吨	甲方对列入的废物种类与产生量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				

三、收运：

甲方年产生废物量约为 1 吨，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收运频次约定每 年 收运一次，具体收运时间由甲方根据产生量提前 3 天电话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电话同时核实甲方的运费支付完毕后 3 日内安排车辆到甲方上门收运，甲方应安排相应人员或工具协助乙方装车。



四、交接:

甲方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转移规定登录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申请,报经双方所属地市级以上环保局批准后,乙方按照双方约定时间收运;在收运过程中,甲、乙双方经办人对甲方所转移的危险废物经行过磅计量,并在装车过磅后立即登录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环保、运管、安全生产等各部门监管的凭证。再打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运输单随车携带。

五、费用结算:

1 乙方付甲 3000 元/年的回收费用。按实际收运数量_转账方式支付甲方对公账户,乙方需开具 16%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开票及汇款信息:

单位名称: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税号:91340121783057563J

地址、电话: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墩镇罗南村 0551-66463518

开户行及账号:九江银行肥西支行 617080100100007316

六、特别要求:

甲方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将本合同以外的其他废物装车,更不能将异常危险废物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理废物等相关环节出现各类安全事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规范处理:

乙方在运输、处理、处理甲方的废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实施操作,避免所收运的危险废物发生流失,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污染环境等影响由乙方负责消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期限: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若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停顿,应及时书面通告对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持 2 份,乙方持 2 份;甲方报送至所在地市环保局一份;乙方报送一份至乙方所在地环保局,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



甲方（盖章）

地址：长丰县岗集镇杨岗村北

法人代表（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0551-65306181

传真：0551-65306181

乙方（盖章）：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 长丰县 双墩镇 罗南村

法人代表（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部门：安环部

收运电话：15905697213（陈经理）

2019 年 1 月 7 日

2019 年 1 月 7 日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编号：YB1810Y025X

受检单位：安徽杰克欧德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 HUI YIBO TESTING CO.,LTD.

报告专用章

YIBO 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8 页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检 测 报 告

YIBO

YB1810Y025X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三、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五、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实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七、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八、本报告代替 YB1810Y025，YB1810Y025 作废。

地 址：中国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大道 17 号

邮政编码：230041

电 话：0551-66105808

电子邮件：ahyibo@ahyibo.cn



检 测 报 告

YIBO

YB1810Y025X

受检单位	名称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	长丰县岗集镇合淮路与岗西路交口的西北角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采样日期	2018.11.09-11.10	检测周期	2018.11.09-2018.11.16	
检测由来	受安徽杰克欧德实验设备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单位	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	张志国、刘凯、杜海东	
检测内容	见附表 1			
检测依据	见附表 2			
结 论	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1) ; 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2)、(4) ;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6) 。			
编制： <u>张富富</u> 审核： <u>张富富</u> 签发： <u>张富富</u>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8年 11月 19日				



检测报告

YIBO

YB1810Y025X

表(1) 废水检测统计表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结果 (单位 mg/L, 标注的除外)			
			1	2	3	4
2018. 11.09	生活污水 总排口	pH (无量纲)	6.73	6.82	6.94	6.85
		COD _{Cr}	36	16	30	32
		BOD ₅	5.2	1.4	3.2	5.0
		氨氮	1.61	1.56	1.37	1.28
		SS	13	15	14	16
		石油类	0.74	0.14	0.57	0.61
2018. 11.10	生活污水 总排口	pH (无量纲)	6.94	6.88	6.83	6.71
		COD _{Cr}	34	18	24	24
		BOD ₅	4.5	1.8	2.1	2.6
		氨氮	1.36	1.11	1.31	1.77
		SS	13	14	15	12
		石油类	0.49	0.19	0.19	0.24

注：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只代表当时采集样品的水质情况。

表(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统计表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 频次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 度 (m)
2018. 11.09	布袋除尘 器进口	颗粒物	1	275.1	2.25	15
2018. 11.10			2	294.2	2.52	
			3	281.1	2.36	
		颗粒物	1	196.0	1.74	
			2	204.4	1.78	
			3	233.2	2.10	
2018. 11.09	布袋除尘 器出口	颗粒物	1	24.5	0.197	15
2018. 11.10			2	21.2	0.168	
			3	< 20	< 0.159	
		颗粒物	1	23.3	0.182	
			2	25.2	0.201	
			3	22.1	0.176	

注：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



检测 报告

YIBO

YB1810Y025X

表 (3) 有组织废气参数一览表

项目	单位	布袋除尘器进口					
		2018.11.09			2018.11.10		
		1	2	3	1	2	3
大气压	kPa	101.12	101.09	101.08	101.13	101.10	101.09
烟温	℃	23	27	28	25	27	29
烟气静压	kPa	-0.05	-0.07	-0.08	-0.04	-0.06	-0.07
动压值	Pa	156	170	164	183	177	188
烟气流速	m/s	13.2	13.8	13.6	14.3	14.1	14.5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0.2000		
含湿量	%	15.3	15.1	14.7	14.9	14.6	15.1
标干流量	m ³ /h	8191	8551	8399	8872	8725	8992
项目	单位	布袋除尘器出口					
		2018.11.09			2018.11.10		
		1	2	3	1	2	3
大气压	kPa	101.09	101.11	101.08	101.07	101.12	101.12
烟温	℃	25	24	26	27	24	24
烟气静压	kPa	-0.04	-0.05	-0.04	-0.05	-0.06	-0.04
动压值	Pa	189	185	187	182	189	187
烟气流速	m/s	14.7	14.4	14.5	14.4	14.6	14.5
烟道截面积	m ²	0.1913			0.1913		
含湿量	%	14.7	15.1	15.0	15.1	15.3	15.2
标干流量	m ³ /h	8029	7915	7958	7814	7986	7954

此页面以下空白



检测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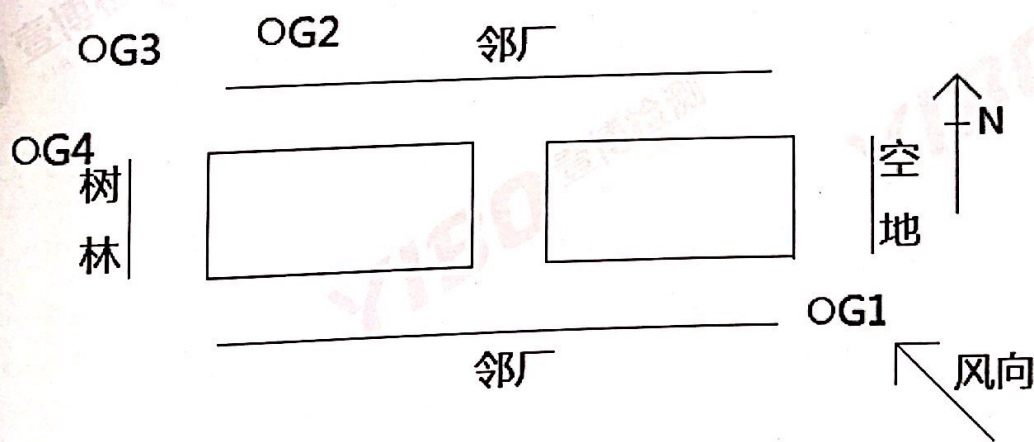
YIBO

YB1810Y025X

表（4）无组织废气检测统计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结果 (mg/m ³)			
			厂界上风向 G1	厂界下风向 G2	厂界下风向 G3	厂界下风向 G4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2018. 11.09	1	0.98	1.53	1.13	1.31
		2	0.92	1.76	0.99	1.39
		3	1.01	1.43	1.32	1.22
颗粒物		1	0.378	0.534	0.472	0.498
		2	0.396	0.551	0.473	0.486
		3	0.350	0.496	0.451	0.458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2018. 11.10	1	0.62	0.76	1.71	1.13
		2	0.70	1.40	2.25	1.98
		3	0.56	1.70	1.10	1.46
颗粒物		1	0.380	0.541	0.480	0.501
		2	0.377	0.512	0.453	0.476
		3	0.366	0.499	0.431	0.438

附：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两天风向一致

此页面以下空白



检 测 报 告

YIBO

YB1810Y025X

表(6) 噪声检测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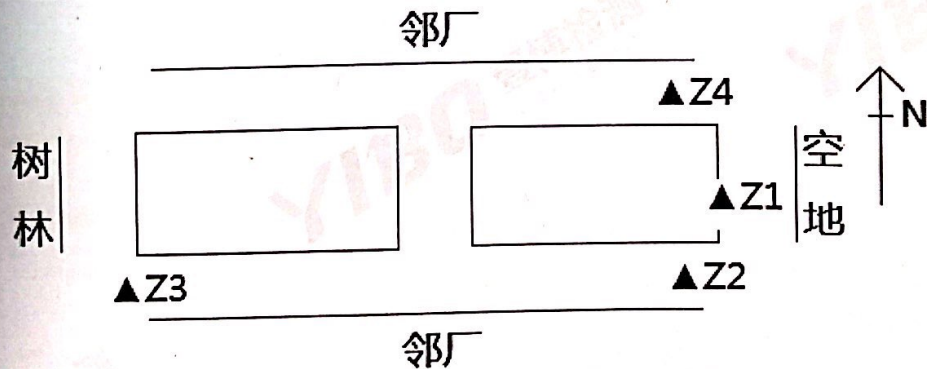
采样时间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结果 [dB(A)]	标准限值 [dB(A)]
2018.11.09	▲Z1	东厂界外1米处	机械噪声	昼间	13:56	58.3	60
	▲Z2	东南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4:03	55.1	60
	▲Z3	西南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4:13	58.2	60
	▲Z4	东北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4:23	58.8	60
2018.11.10	▲Z1	东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3:30	57.9	60
	▲Z2	东南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3:38	56.0	60
	▲Z3	西南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3:46	58.9	60
	▲Z4	东北厂界外1米处		昼间	13:46	58.9	60

注：1.检测期间天气：2018.11.09：晴；平均风速：1.6-2.1m/s；

2018.11.10：多云；平均风速：1.6-2.3m/s。

2.结果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限值，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

附：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示意



此页面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YIBO

YB1810Y025X

附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天数
废水	pH、COD _{Cr} 、氨氮、BOD ₅ 、SS、 石油类	4次/天	2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3次/天	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次/天	2
噪声	厂界噪声(昼间)	1次/天	2

附表2 检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分析项目	检测依据
废水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HJ 637-2012)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报告结束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编号：YB1903Y019X



委托单位：安徽杰克欧德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 HUI YIBO TESTING CO.,LTD.



检 测 报 告

YB1903Y019X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三、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五、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实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七、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八、本报告代替 YB1903Y019，YB1903Y019 作废。

地 址：中国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大道 17 号

邮政编码：230041

电 话：0551-66105808

电子邮件：ahyibo@ahyibo.cn

检 测 报 告

YB1903Y019X

受检名称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长丰县岗集镇合淮路与岗西路交口的西北角		
样品类别	废气		
采样日期	2019.03.20-03.21	检测周期	2019.03.20-2019.03.22
检测由来	受安徽杰克欧德实验设备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气进行检测		
检测单位	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人	汪伟、童云龙
检测内容	废气（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检测依据	非甲烷总烃：《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结 论	废气检测结果见表（1）。		

编制：_____

审核：_____

签发：_____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2019年03月22日

检 测 报 告

YB1903Y019X

表 (1) 废气检测统计表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2019. 03.20	注塑工序 活性炭吸 附装置进 口	非甲 烷总 烃	4.32	8.09×10 ⁻³	/	/	/
			5.61	1.38×10 ⁻²			
			4.31	1.10×10 ⁻²			
	注塑工序 活性炭吸 附装置出 口	非甲 烷总 烃	2.27	5.68×10 ⁻³	120	10	15
			3.04	6.66×10 ⁻³			
			2.54	5.59×10 ⁻³			
2019. 03.21	注塑工序 活性炭吸 附装置进 口	非甲 烷总 烃	4.26	9.40×10 ⁻³	/	/	/
			4.37	9.92×10 ⁻³			
			5.72	1.60×10 ⁻²			
	注塑工序 活性炭吸 附装置出 口	非甲 烷总 烃	2.45	5.66×10 ⁻³	120	10	15
			2.35	5.44×10 ⁻³			
			3.43	8.39×10 ⁻³			

注：结果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执行标准及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

表 (2) 废气参数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注塑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 口 (2019.03.20)			注塑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 口 (2019.03.20)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41	101.40	101.35	101.41	101.40	101.35
烟温	℃	17	17	18	17	18	17
烟气静压	kPa	-0.83	-0.84	-0.83	0.01	0.01	0.01
动压值	Pa	8	13	13	14	11	12
烟气流速	m/s	2.9	3.8	3.8	3.9	3.4	3.6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0.1963		
含湿量	%	2.4	2.6	2.7	3.0	2.9	2.7
标干流量	m ³ /h	1873	2466	2545	2501	2191	2201

检 测 报 告

YB1903Y019X

续表(2) 废气参数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注塑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 口 (2019.03.21)			注塑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 口 (2019.03.2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37	101.30	101.35	101.37	101.30	101.35
烟温	℃	17	17	18	17	17	16
烟气静压	kPa	-0.84	-0.83	-0.88	0.01	0.01	0.02
动压值	Pa	11	11	17	12	12	13
烟气流速	m/s	3.5	3.5	4.3	3.6	3.6	3.8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0.1963		
含湿量	%	2.7	2.6	2.4	2.9	2.4	2.3
标干流量	m ³ /h	2206	2270	2800	2310	2314	2445

报告结束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4 月 15 日,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合肥雨田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受邀的 3 名专家组成。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丰县岗集镇合淮路与岗西路交口的西北角,租赁的合肥绿洲种业有限公司东西两侧两间厂房,东侧为金工厂房,面积 1680m^2 ,西侧木工厂房,面积 1580m^2 ,项目产品方案为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份委托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编制完成了《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长丰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下发该项目的批复(表、长环建【2014】29 号)。

(三)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中只租赁绿洲种业院内西侧一间 1580m^2 的厂房,设置木工生产线一条,位于厂房南侧,设置金工生产线一条,位于厂房北侧。现在原厂房东面再租赁一间面积 1680m^2 的厂房作为金工厂房,金工生产线重新布置在新租厂房内北面,南面为办公区和样品展区。木工生产线位置不变,原金工区全部作为木工原料及成品仓储区。

2、原环评中由于切割石材,重型石材切割机有直接冷却水产生,需设置隔

油沉淀池对废水进行处理，现实中不切割石材，无重型石材切割机和直接冷却水；地面打扫不冲洗，无冲洗废水；废水产生量减少。

3、环评中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现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4、废油手套（代码 900-041-49）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作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一并处理。

变动后，项目周边未增加环境敏感点及敏感区域，产品产能不变，废水产生量减少，废气处置方法更符合环保要求，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处理措施

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员工生活废水，依托绿洲种业院内配套的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进入南淝河。

（二）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板材切割、打孔过程产生的木质粉尘、铁管焊接时产生焊接烟尘、打磨粉尘以及板材封边过程中热熔胶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

木质粉尘经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对木质粉尘进行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打磨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车间产噪设备已安装减振基座，厂房也采取了隔音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车间切割和剪切板材时产生的边角料、废弃的包装物、以及使用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与废油手套。生活垃圾与废油手套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均外售利用，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项目木料切割、打孔产生的木质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板材封边过程中热熔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监测期间，布袋除尘器进、出口浓度范围分别为 196-294mg/m³、20-25.2mg/m³，速率范围分别为 1.74-2.52kg/h、0.159-0.201kg/h，布袋除尘器平均处理效率为 90.57%。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出口浓度范围分别为 4.26-5.72mg/m³、2.27-3.43mg/m³，速率范围分别为 8.09×10⁻³-1.6×10⁻²kg/h，5.44×10⁻³-8.39×10⁻³kg/h，活性炭平均吸附处理效率为 43.7%。经处理后废气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上风向浓度范围为 0.56-1.01mg/m³，下风向浓度范围为 0.76-2.25mg/m³，颗粒物上风向浓度范围为 0.350-0.396，下风向浓度范围为 0.431-0.551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规定的排放限值。

2、废水

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均能达到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

项目厂界外 1m 处昼间噪声范围为 55.1~58.9 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因此，本工程的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很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废水、固废、噪声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总体符合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验收建议

制定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制度，明确环保专职人员，加强环境保护设备设施的日常管理。

验收组长

2019 年 4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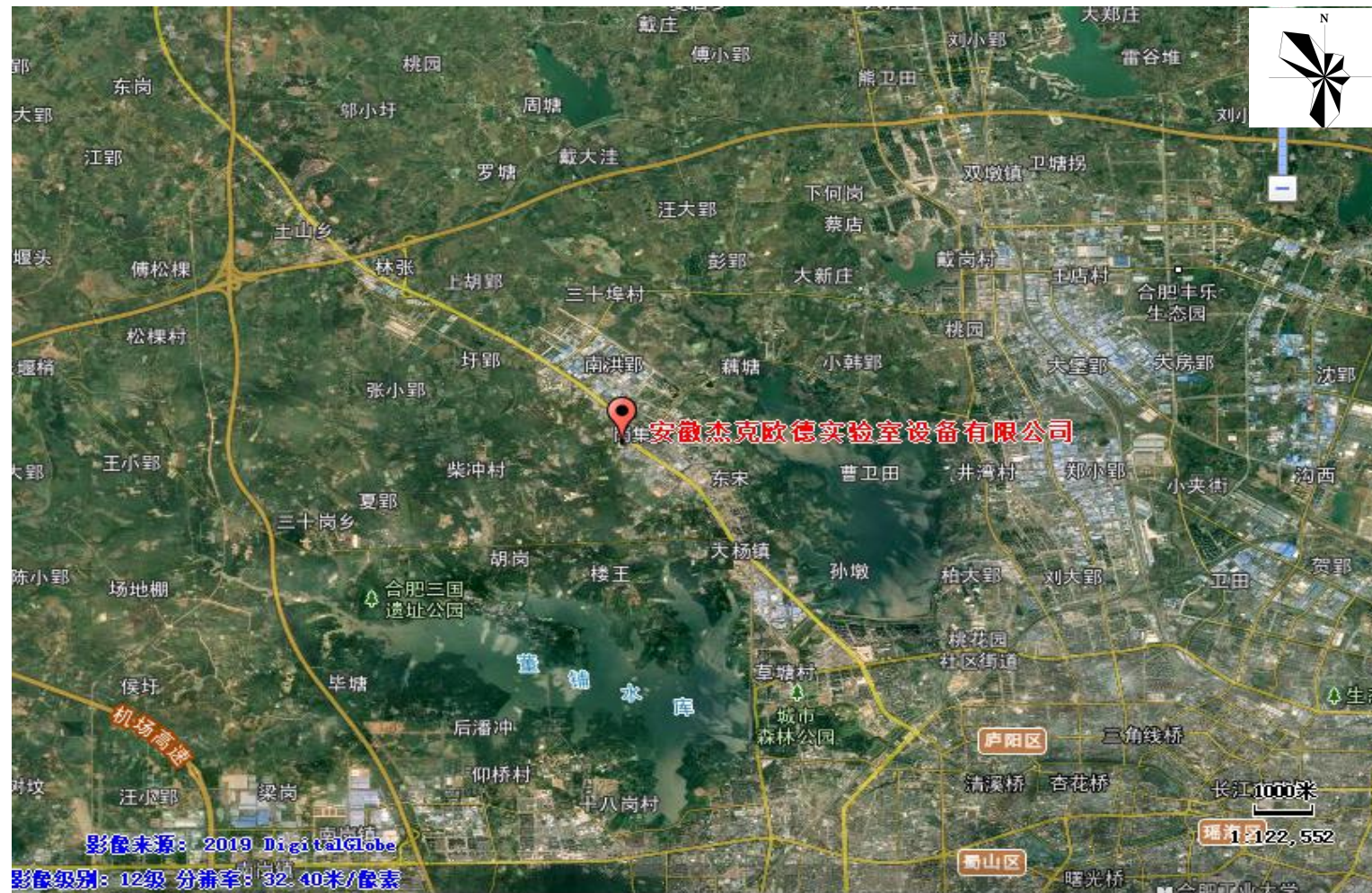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200 台实验室设备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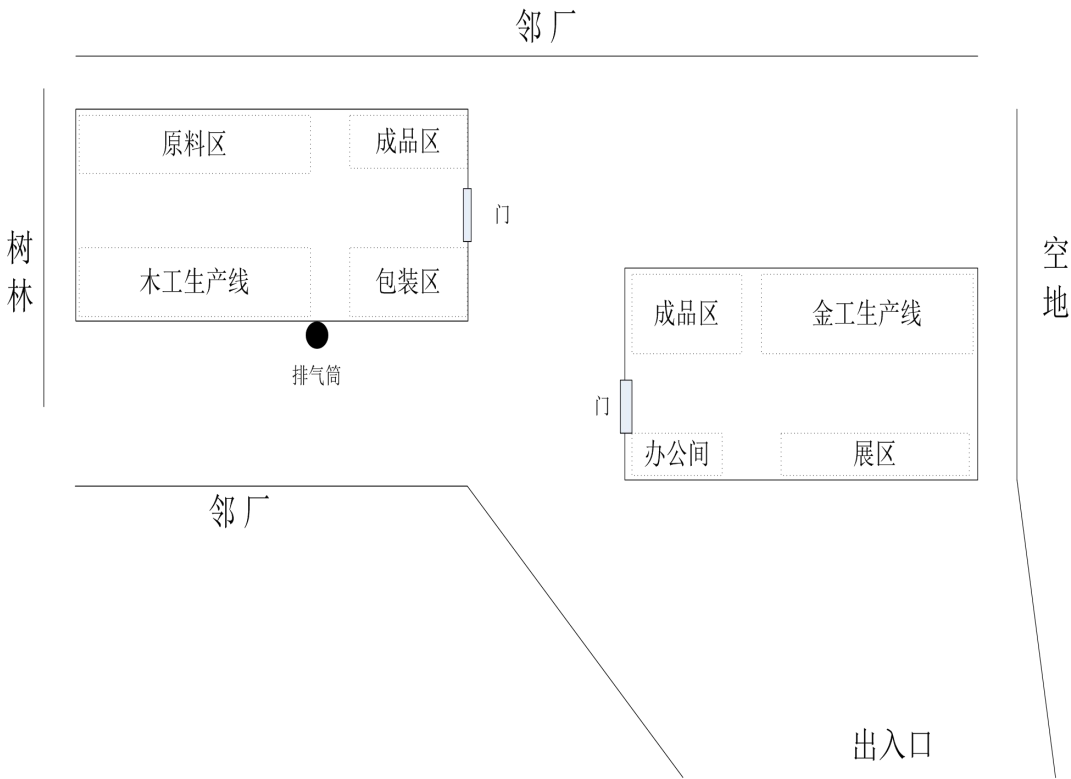
竣工环保验收会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1	组长 马俊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	经理	18955113886
2	孙文斌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	销售	18019914334
3	张俊松	安徽杰克欧德实验室	设计	15315283419
4	鲁永伟	李广利		13605699310
5	宋玉奎	合肥雨田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	18356016735
6	黄永凯	合肥雨田草环保	技术员	18356506415
7				
8				
9				
10	费光荣	肥东县环保局	副总	18715009932
11	王强	安徽华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副经理	18055129949
12	王瑞	安徽蓝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345515510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概况图

